

证券代码: 000584

证券简称: 哈工智能

公告编号: 2019-087



# 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2019 年 10 月

##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乔徽、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佩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夏玮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 减	
总资产（元）	4,712,162,888.10	4,494,805,671.83	4.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元）	1,739,638,857.75	1,700,668,222.38	2.29%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 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 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69,149,405.91	-25.86%	1,235,098,210.33	-32.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15,152,931.52	-57.35%	50,436,990.63	-49.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9,214,033.88	209.36%	14,650,728.11	-73.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	--	-130,298,998.08	-194.6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47	-57.34%	0.0822	-49.9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47	-57.34%	0.0822	-49.9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87%	-4.80%	2.93%	-2.65%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8,458,521.7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2,370,621.74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13,685,381.12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1,124,764.3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06,833.7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9,542,784.61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277,012.0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05,341.79	
合计	35,786,262.52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2,04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无锡哲方哈工智能机器人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60%	114,078,327	0	质押	79,239,990
无锡联创人工智能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30%	69,305,650	0	质押	43,581,701
中南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60%	22,075,050	0	质押	15,810,000
江苏双良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2%	19,722,793	0		
李昊	境内自然人	2.83%	17,344,608	13,008,456	质押	17,344,608
洪金祥	境内自然人	1.44%	8,806,927	0		
西藏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87%	5,357,360	0		
林培	境内自然人	0.78%	4,809,800	0		
广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5%	3,383,965	0	质押	3,383,965
王伟	境内自然人	0.54%	3,287,70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无锡哲方哈工智能机器人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14,078,327	人民币普通股	114,078,327			
无锡联创人工智能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69,305,650	人民币普通股	69,305,650			

中南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2,075,050	人民币普通股	22,075,050
江苏双良科技有限公司	19,722,793	人民币普通股	19,722,793
洪金祥	8,806,927	人民币普通股	8,806,927
西藏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5,357,360	人民币普通股	5,357,360
林培	4,809,800	人民币普通股	4,809,800
李昊	4,336,152	人民币普通股	4,336,152
广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383,965	人民币普通股	3,383,965
王伟	3,287,700	人民币普通股	3,287,7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无锡哲方哈工智能机器人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为公司控股股东；无锡哲方哈工智能机器人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与无锡联创人工智能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之间存在关联关系，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2、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 第三节 重要事项

####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 1、资产负债表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9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变动比例	主要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409,848,197.79	654,088,074.53	-37.34%	主要系公司高端智能装备制造业务规模扩大所致。
应收账款	507,980,149.78	335,410,392.15	51.45%	主要系公司高端智能装备制造业务规模扩大所致。
预付款项	305,713,774.74	146,144,246.35	109.19%	主要系公司高端智能装备制造业务规模扩大所致。
其他应收款	36,040,624.58	78,967,533.69	-54.36%	主要系公司处置房地产业务主体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	9,623,583.58	-100.00%	主要系公司处置房地产业务主体所致。
在建工程	9,052,176.18	2,803,530.02	222.88%	主要系公司信息化系统开发增加及子公司厂房装修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4,051,383.35	1,685,352.33	140.39%	主要系公司高端智能装备制造业务规模扩大，应收账款增加，坏账准备增加，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短期借款	149,143,841.60	94,000,000.00	58.66%	主要系公司高端智能装备制造业务规模扩大，流动资金需求增加所致。
预收款项	552,469,824.40	413,593,119.98	33.58%	主要系公司高端智能装备制造业务规模扩大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12,792,014.55	21,396,348.26	-40.21%	主要系公司 2018 年末计提年终奖所致。
应交税费	9,155,693.30	448,460,890.39	-97.96%	主要系公司处置房地产业务主体所致。
其他应付款	858,449,059.18	560,200,446.09	53.24%	主要系公司处置房地产业务主体所致。

长期借款	115,000,000.00	165,000,000.00	-30.30%	主要系公司归还部分长期借款所致。
------	----------------	----------------	---------	------------------

## 2、利润表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9 月	2018 年 1-9 月	变动比例	主要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1,235,098,210.33	1,826,045,506.53	-32.36%	主要系公司聚焦高端智能装备制造业务，高端智能装备制造业务收入增长，房地产业务收入减少并处置，去年同期处置了氨纶业务。
营业成本	966,570,811.67	1,348,233,125.71	-28.31%	主要系公司聚焦高端智能装备制造业务，高端智能装备制造业务收入增长，房地产业务收入减少并处置，去年同期处置了氨纶业务，导致营业成本同向变动。
税金及附加	16,578,282.46	113,985,970.77	-85.46%	主要系公司聚焦高端智能装备制造业务，房地产业务收入减少并处置，去年同期处置了氨纶业务，导致税金及附加减少。
销售费用	45,935,185.94	113,927,070.54	-59.68%	主要系公司聚焦高端智能装备制造业务，房地产业务收入减少并处置，去年同期处置了氨纶业务，导致销售费用减少。
管理费用	112,963,843.19	83,751,597.30	34.88%	主要系公司报告期相较于上年同期合并浙江瑞弗机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弗机电”）以及并购中介费用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	44,353,126.44	27,988,731.49	58.47%	主要系公司聚焦高端智能装备制造业务，增加研发投入以及报告期相较于上年同期合并了瑞弗机电所致。
财务费用	26,593,747.36	15,823,676.17	68.06%	主要系公司高端智能装备制造业务规模扩大，银行贷款增加，利息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	15,979,965.11	44,818,487.38	-64.35%	主要系公司本期处置了房地产业务，上年同期处置了氨纶业务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8,099,072.93	33,012,151.81	-75.47%	主要系公司上年同期处置了氨纶业务所致。
营业外收入	41,625,531.91	2,140,341.15	1844.81%	主要系公司取得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 3、现金流量表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9 月	2018 年 1-9 月	变动比例	主要变动原因
收到的税费返还	5,916,140.27	3,395,451.96	74.24%	主要系公司收到的出口退税增加所致。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1,927,191.12	293,727,684.64	-58.49%	主要系公司聚焦高端智能装备制造业务，房地产业务收入减少并处置，去年同期处置了氨纶业务，导致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如销售费用等）减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63,476.37	10,975,555.16	-88.49%	本期主要系公司处置房地产业务主体所致，上年同期主要系处置氨纶业务主体所致。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6,963,115.35	371,290,908.88	-95.43%	本期主要系处置房地产业务主体所致，上年同期主要系处置氨纶业务主体所致。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1,158,484.92	12,963,567.12	217.49%	主要系公司支付天津及海宁土地款所致。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500,000.00	144,950,000.00	-78.96%	本期主要系公司对江苏宝控精密传动科技有限公司投资所致，上年同期主要系嘉兴大直机器人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对外投资所致。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93,882,420.00	374,550,000.00	-74.93%	本期主要系公司支付的收购瑞弗机电股权款，上年同期主要系支付的收购天津福臻工业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福臻”）股权款。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	4,650,000.00	545.16%	主要系公司子公司海宁哈工现代机器人有限公司收到少数股东投资款。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960,000.00	170,024,746.67	-74.73%	本期主要系收到浙江哈工机器人有限公司股东出资款，上年同期主要系收到嘉兴大直机器人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优先级有限合伙人投资款项。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9,000,000.00	25,000,000.00	296.00%	主要系公司归还借款所致。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02,000,000.00	-100.00%	主要系公司上年同期处置氨纶主体所致。
----------------	---	----------------	----------	--------------------

##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 1、关于调整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事宜

公司于2019年6月27日发布了《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公司拟通过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不超过78,245.00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拟投资于工业机器人智能装备制造及人工智能技术研发与产业化项目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已于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及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相关议案。2019年9月28日，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发布了《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公司结合资本市场及公司实际情况，对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进行了重大调整：（1）增加具体特定发行对象哈工大机器人集团（哈尔滨）智能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哈工智投”），认购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2）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预计不超过78,245.00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拟投资于工业机器人智能装备制造及人工智能技术研发与产业化项目、偿还银行借款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已于2019年10月15日召开的2019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修订后的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相关议案。

### 2、重大诉讼进展情况

2017年1月24日，公司发布了《关于提起诉讼案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11），因公司于2017年1月12日收到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2016）京0108执异144号】号执行裁定书，裁定：一、追加友利控股为执行依据为(2014)海民初字第01201号民事判决书的执行案件的被执行人；二、友利控股在未缴纳出资九千二百万元范围内，就(2014)海民初字第01201号民事判决书确定的成都蜀都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未履行而未履行的债务对被告承担清偿责任，故公司于2017年1月22日向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递交了民事起诉状，诉讼请求：(1)依法判令确认友利控股已经履行了对蜀都投资公司投入9200万的出资义务；(2)依法判令不追加友利控股为已经生效并进入执行程序的(2014)海民初字第01201号民事判决书案件的被执行人之一；(3)依法判令友利控股无需对(2014)海民初字第01201号民事判决载明的蜀都投资公司未履行而未履行的债务对被告深圳市冠日瑞通技术有限公司承担清偿责任。鉴于纠纷及诉讼发生时间较远，在2017年初公司控制权变更后，公司新任管理团队在了解相关情况时，为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权利，公司已于2017年1月22日向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递交了民事起诉状。2017年11月2日，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

院开庭审理了此案。根据海淀法院出具的民事判决书【(2017)京0108民初6549号】，本次诉讼判决结果如下：“驳回原告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的全部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161,800元，鉴定费125,600元，原告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已预交，由其自行承担。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或者代表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因公司不服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作出的《民事判决书》【(2017)京0108民初6549号】的判决，特向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并于2019年7月完成了上诉诉讼费的缴纳，截至2019年9月30日，公司就该诉讼已计提预计负债26,542,420.92元，本次诉讼案件二审审理中。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该诉讼尚未判决。

### 3、公司重要经营合同进展情况

2018年1月18日，公司发布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中标项目签订合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02)，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津福臻与合肥长安汽车有限公司就合肥长安汽车有限公司调整升级项目-焊接生产线车体包项目签订了销售合同，合同金额19,788.10万元（含17%增值税），截至报告期末，实现销售收入16,844.37万元。

2018年3月15日，公司发布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中标项目签订合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15)，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津福臻与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就渝北工厂S111（扩能）焊接生产线工装设备签订了买卖合同，合同金额到厂含税价8,252.50万元，截至报告期末，实现销售收入6,919.37万元。

2018年4月21日，公司发布了《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重要日常经营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2)，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津福臻与安徽猎豹汽车有限公司就CS5车型焊装生产线签订了买卖合同，合同8,396.00万元（包含2%备品备件费用，包含税费），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实现销售收入。

2018年8月9日，公司发布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中标项目签订合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82)，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津福臻与长安马自达汽车有限公司就“2019车型焊装车间侧围自动化项目”签订了《长安马自达汽车有限公司采购合同》，合同含税总金额8,378万元人民币，截至报告期末，实现销售收入6,998.13万元。

2019年7月23日，公司发布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中标项目签订合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56)，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津福臻与镇江智能汽车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汽车分别就“BE21 平台项目焊装上车身包（通用部分）”及“BE21平台项目焊装下车身包（通用部分）”签署了《采购合同》，与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分别就“BE21 平台项目焊装上车身包（专用部分）”及“BE21平台项目焊装下车身包（专用部分）”签署了《采购合同》，上述合同金额总计约41,887.93万元（含13%增值税），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实现销售收入。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关于调整 2019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事宜	2019 年 06 月 27 日	《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42）
	2019 年 07 月 13 日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55）
	2019 年 09 月 28 日	《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76）
	2019 年 09 月 28 日	《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及 2019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77）
	2019 年 10 月 16 日	《2019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84）
重大诉讼进展情况	2017 年 01 月 24 日	《关于提起诉讼案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11）
	2019 年 07 月 04 日	《关于收到民事判决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3）
	2019 年 07 月 31 日	《关于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57）
重要经营合同进展情况	2018 年 01 月 18 日	《关于全资子公司中标项目签订合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02）
	2018 年 03 月 15 日	《关于全资子公司中标项目签订合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15）
	2018 年 04 月 21 日	《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重要日常经营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2）
	2018 年 05 月 16 日	《关于控股子公司签订重要日常经营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2）
	2018 年 08 月 09 日	《关于全资子公司中标项目签订合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82）
	2019 年 03 月 23 日	《关于全资子公司重要经营项目中标的公告》（公告：2019-016）
	2019 年 07 月 23 日	《关于全资子公司中标项目签订合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56）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四、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会计计量模式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报告期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资金来源
境内外股票	600733	北汽蓝谷	180,700.00	公允价值计量	1,719,360.00	-349,920.00	1,188,740.00				1,369,44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自有
合计			180,700.00	--	1,719,360.00	-349,920.00	1,188,740.00	0.00	0.00	0.00	1,369,440.00	--	--
证券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	不适用												
证券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不适用												

### 五、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 六、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 七、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 八、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九、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